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第 52 次會議記錄

時間：107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11:50

地點：本校本部第二會議室（樂活診所 4 樓，臺北市師大路 12 號）

主席：李思賢主任委員

出席：田秀蘭委員、李佳芝委員、林烘煜委員、郝永歲委員、張芳維委員、張憶佳委員、許美姿委員、連群委員、曾育裕副主任委員、趙家琛委員、潘淑滿委員、謝伸裕委員、鍾志從委員（依姓氏筆畫順序排列）

請假：李晶委員、許瑛珺委員、郭靜姿委員、蔡志偉委員

列席：黃懷蒂執行秘書、盧萱專員、林孟熹工讀生

記錄：黃懷蒂執行秘書、盧萱專員

（委員總數：18 人，法定開會人數：9 人，實到：14 人）

壹、主席報告：

一、確認委員出席狀況。

二、宣讀利益衝突迴避事項：

審查委員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迴避，不得參加審查：

- (1). 為受審研究計畫或其子計畫之主持人、協同主持人或委託人。
- (2). 與受審研究計畫主持人有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
- (3). 與受審研究計畫委託廠商具有聘僱關係。
- (4). 有具體事實，足認有偏頗之虞。
- (5). 其他經審查會決議應予迴避者。

貳、報告事項：

一、核備及報告上次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第51次會議決議含執行情形，該紀錄於上次會議結束後經委員審閱已確認。

提案序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全委員會一般審查新案 1 件、持續案 1 件，共計 2 件，提請討論	1. 201805EM036 新案：修正後通過，追蹤頻率為一年。 2. 201802HM001 持續案：通過。	1. 201805EM036：已核發核可證明。 2. 201802HM001：已核發核可證明。

二、教育部查核：

（一）本校依教育部委託之國家實驗研究院來函辦理大專院校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年中案件數登錄事宜，業於107年8月29日完成上網填報。

- (二) 查核辦公室奉教育部指示規劃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問卷調查活動，以了解有送審經驗之PI對於審查的滿意度情形，業於107年9月5日舉辦問卷調查活動研擬會議，本校已派員代表出席，「大專校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審查事務滿意度調查問卷初稿」請件附件一。

三、教育訓練：

本校研究倫理中心於107年8月28日與教學發展中心鴻鵠營合辦「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訓練，邀請本校衛教系/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李思賢特聘教授/主任委員演講，共計28人參與。

四、審查案件：

- (一) 報告107年1月1日起本委員會審查案件受理案件數及相關統計，請見會中附件二。
(二) 報告107年8月11日至107年9月14日案件通過狀況，請見會中附件三。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全委員會一般審查變更案3件，共計3件，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如委員有需利益迴避者，請自行宣告並迴避。
- 二、全委員會一般審查案件表如下，詳細審查資料請見附件四，該資料已於會前一週提供給各位委員，先請兩位初審委員報告初審意見，再請各位委員討論表決。
- 三、主任委員/主席將於各案件討論時徵詢非專業委員意見，惠請委員踴躍發言。
- 四、變更案共3件：

案號	計畫名稱	通過	修正後 通過	修正後 提下次 會議	不通過
201712ES002	「圖示我的參與」:身心障礙學 童自我表達參與及環境因素之 應用程式開發與信效度驗證	12	0	0	0

投票人數：12人，棄權人數：0人、利益迴避0人，離席人數：2人（校外生醫專業背景委員，男、社會公正人士委員，女）

討論內容及摘要：

1. 倫理：無。
2. 法規：無。
3. 研究設計：本案變更原因為原申請之三年期研究計畫科技部僅核定為一年期，故修改執行期限，減少第二階段收案人數，並刪除第二階段之一般發展兒童及其家長部分。
4. 研究參與者權益保護：變更項目並無影響研究參與者權益，亦未新增研究風險，本會同意通過。
5. 知情同意書：因應計畫期程及收案人數調整，本次同時變更知情同意書的相關敘述。

6. 補償及賠償：無。

決 議：通過。

（非專業委員意見會同其他委員意見整理如上）

案號	計畫名稱	通過	修正後 通過	修正後 提下次 會議	不通過
201803ES014	臺灣新住民語文教學觀察之研究 —以北新國小與大理國小為例	13	1	0	0

投票人數：14 人，棄權人數：0 人、利益迴避 0 人，離席人數：0 人

討論內容及摘要：

1. 倫理：本案幾近執行完成，因應計畫主持人退休轉任其他機構，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內規定，新增一位機構內計畫主持人，原計畫主持人變更為共同主持人。鑒於國家教育研究院為研究計畫經費補助單位，且由機構內人員擔任主要負責人係屬合理，本會尊重國家教育研究院規定，同意本次變更內容。
2. 法規：無。
3. 研究設計：無。
4. 研究參與者權益保護：無。
5. 知情同意書：無。
6. 補償及賠償：無。

決 議：通過。

（非專業委員意見會同其他委員意見整理如上）

案號	計畫名稱	通過	修正後 通過	修正後 提下次 會議	不通過
201802HM001	大腦預期機制精準度加權的發展	13	1	0	0

投票人數：14 人，棄權人數：0 人、利益迴避 0 人，離席人數：0 人

討論內容及摘要：

1. 倫理：無。
2. 法規：無。
3. 研究設計：無。
4. 研究參與者權益保護：由於一部分的實驗版本施測時間為 90 分鐘，較原規劃的 120 分鐘來得短，故依比例調降此部分研究參與者報酬，並未影響參與者權益或新增研究風險，本會同意通過。

5. 知情同意書：承上，本案依據實驗時間長短依比例支付研究參與者報酬，故新增一份 90 分鐘版本知情同意書，以利配合使用。

6. 補償及賠償：無。

決 議：通過。

（非專業委員意見會同其他委員意見整理如上）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2:30。

備註：

- 一、 下次開會時間為 107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11：50，地點為校本部第二會議室（樂活診所 4 樓，臺北市師大路 12 號）。
- 二、 因各委員平日業務繁忙，研究倫理中心排定所有各委員均能出席之會議時間實有困難，請各委員盡可能出席，若不克出席請務必向研究倫理中心請假。不便之處，煩請見諒！